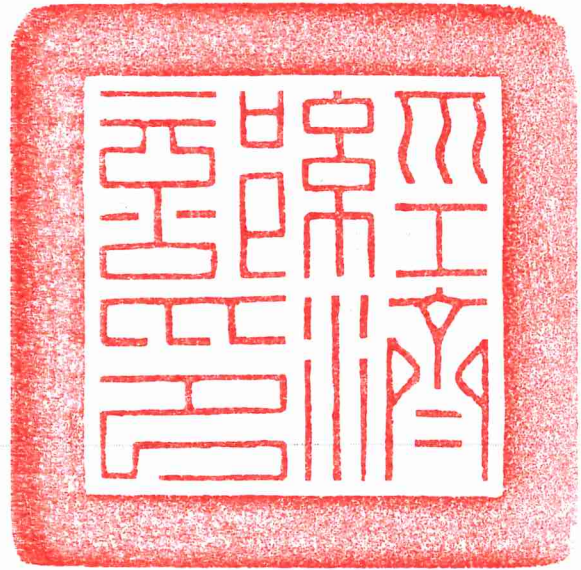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5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11260207120號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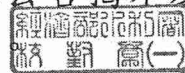


主旨：公告中央管河川「北港溪水系支流大湖口溪水道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圖(第一次修正)」(第1~35號，計35張)。

依據：水利法第82條。

公告事項：

- 一、依據水利法第82條及本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分署112年11月2日水五規字第11203046180號函辦理。
- 二、公告劃入用地範圍線內土地，應依水利法及河川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及本部核定「北港溪水系支流大湖口溪治理計畫(第一次修正)」辦理相關管理及治理工作。
- 三、公告資料本部已另函請雲林縣政府辦理公告揭示及陳列圖籍公開閱覽，並請雲林縣政府轉交大埤鄉公所、古坑鄉公所及斗南鎮公所配合辦理公告揭示及其圖籍公開閱覽，利害關係人得逕行前往閱覽。



部長 王美花